

37-5 遭遇職業災害，經醫師診斷或其他專業人員評估必須使用輔助器具並核准之比率

子指標及編號	子指標項目	對應資料
37. 申請輔具補助核准的比率。	37-5遭遇職業災害，經醫師診斷或其他專業人員評估必須使用輔助器具並核准之比率 公式：(經過核准輔具補助總人次÷職業災害勞工經醫師診斷或其他專業人員評估必須使用輔助器具申請總人次)*100%	114年：(791÷802)*100%=98.63%

37-5 遭遇職業災害，經醫師診斷或其他專業人員評估必須使用輔助器具並核准之比率

子指標及編號	子指標項目	對應資料
37. 申請輔具補助核准的比率。	37-5遭遇職業災害，經醫師診斷或其他專業人員評估必須使用輔助器具並核准之比率 公式： $(\text{經過核准輔具補助總人次} \div \text{職業災害勞工經醫師診斷或其他專業人員評估必須使用輔助器具申請總人次}) \times 100\%$	113年： $(836 \div 856) \times 100\% = 97.66\%$